

重庆市开州区河堰镇双龙洞地下水河堰供水站水源地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和应急预案专家评审意见

评审时间：2026 年 7 月 17 日	地点：河堰镇人民政府会议室
评审方式： ☐ 函审， ☒ 会议评审， ☐ 函审、会议评审结合， ☐ 其他	
评审结论： ☒ 通过评审， ☐ 原则通过但需进行修改复核， ☐ 未通过评审	
评审过程：2026 年 7 月 17 日，重庆市开州区河堰镇人民政府邀请了市生态环境局乐建明、黄力武、周珍三位专家组成评审组，对《重庆市开州区河堰镇双龙洞地下水河堰供水站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简称：风评报告）、《重庆市开州区河堰镇双龙洞地下水河堰供水站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以下简称预案）进行了评审。评审组审查了风险评估报告、应急预案的编制情况，经汇总形成如下评审意见： 总体评价： 1. 风险评估报告参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指南（试行）》、《行政区域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推荐方法》进行了编制，对重庆市开州区河堰镇双龙洞地下水河堰供水站水源地现有的环境风险源识别较全面，进行了环境风险评估、突发环境事件情景分析；分析了环境风险控制和应急措施差距，提出了环境风险管理措施建议。 2. 该预案具备《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办发〔2024〕5 号）、《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保部令第 34 号）、《集中式地表水饮用水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指南》（试行）所规定的基本要求；进行了环境风险源识别；建立了应急组织指挥体系，制订了应急响应、后期工作、应急保障等内容。 评审结论：专家组同意风险评估报告、应急预案通过评审。编制单位应按照与会人员意见对相关资料进行修改完善。河堰镇人民政府应按风评报告和预案要求完善风险防控体系，确保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有效执行。	
修改意见和建议： 一、风险评估报告 （1）完善饮用水源地移动风险源风险分析及风险防控措施； （2）细化饮用水源地环境风险防控体系调查, 提出差距分析和整改要求； （3）完善评估范围风险源调查与风险评估；完善水源地重点环境风险物质。 二、应急预案 （1）完善饮用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与处置程序； （2）完善饮用水源地应急监测内容及应急监测队伍保障措施； （3）完善饮用水源保护应急物资的调配程序及启用条件； （4）专家提出的其他修改意见。	

评审人员人数： 3

评审组长签字： 乐建明

其他评审人员签字： 周玲 李斌

2026 年 7 月 17 日